奏响扫黑除恶巴渝凯歌

——重庆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综述

□本报首席记者 黄乔

这是一场公平正义与黑恶势力的较量！

这是一场激浊扬清、涤荡社会风气的斗争！

这是一场新时代社会治理的重拳出击！

2018年1月，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这场斗争一战三年，直击目标——一年治标，两年治根，三年治本，努力实现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和国家长治久安。

号令即出，动若风发。

重庆市委、市政府坚持把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摆到全局突出位置，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三年来，紧扣总目标，坚持依法严惩、标本兼治，推动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促进了社会生态、政治生态和经济生态改善，切实提升了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南岸区公安分局开展扫黑除恶集中清查统一行动。（市委政法委供图）

涤污荡浊

黑恶势力接连覆灭鼓舞人心

利剑出鞘，守护一方平安。

2018年10月19日，江津区的老百姓在得知当地“黑家军”徐飞一伙“全军覆没”后，都奔走相告、拍手称快。

“收保护费、砸场子、砍人……横行霸道，真是让老百姓深恶痛绝！”得知“黑家军”的判决消息后，当地居民刘兰(化名)说，铲除了他们，实在解气！

黑恶势力一直是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毒瘤。就在“黑家军”覆灭2个月后，巴南区法院公开宣判了一起“套路收车”黑社会性质组织案，对其领导者邓强判处有期徒刑25年。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拳之下，一个个黑恶势力接连覆灭，真是大快人心!”市民梁真(化名)坦言，近年来，大家能感觉到社会治安、风气和秩序明显好转，老百姓心里更踏实了！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提升就是扫黑除恶的标尺。调查显示，去年我市95.62%被调查居民对扫黑除恶工作表示认可和肯定，全市群众安全感达99.17%，较2018年上升了0.74个百分点，群众安全感连续保持上升趋势。

三年来，一起起案件的成功破获，也成为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生动注脚——截至今年3月，全市共侦办涉黑犯罪组织17个、恶势力犯罪集团和团伙251个，抓获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3573人，破获涉黑涉恶案件9343起；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308件409人。

依法严惩

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黑恶势力就是专项斗争的打击重点！

“刘某这个恶势力团伙被抓起来了!”2018年3月，荣昌公安机关通过“三级滚动线索核查”工作机制，一举打掉了刘某恶势力犯罪团伙。

“如何有效摸排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这是专项斗争中的关键环节。”市扫黑办相关负责人介绍，“三级滚动线索核查”工作机制，就是由区县扫黑办、刑侦支队、派出所分别组织专班背靠背核查进行线索比对，确保每条线索核查全面、准确、客观。

据了解，刘某恶势力犯罪团伙在荣昌城区及广顺街道等地有组织实施寻衅滋事、故意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在对刘某违法犯罪活动的调查中，荣昌区扫黑办、刑侦支队、派出所组织专班，对线索进行线索串并，以案与案、人与人关联聚合，生成多案与多人的聚合关系圈，从而成功挖掘出该恶势力团伙。

2018年12月12日，法槌落下，刘某等6名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六个月至十四年的不等刑期。

据了解，三年来，我市聚焦12类打击重点，坚持打深打透、除恶务尽，突出抓好“六清”行动，坚决打好专项斗争收官战。通过充分发挥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作用，加强线索交办、督办，及时推动线索转化成案件，“线索清仓”全面完成。截至今年3月，全市扫黑除恶工作平台共录入线索9816条、核查办结9752条，办结率99.35%。

打不尽豺狼不收兵，逃犯必须清零！

对境内外逃犯，我市更坚持“一人一对策、一人一专班”，逐级落实追逃责任，综合运用传统方法和信息化手段，全方位开展境内外追逃。

黑社会性质组织领导者王某，纠集60余人在陈家坪西站、朝千隧道等地实施聚众斗殴、寻衅滋事，造成4人死亡、3人重伤、2人轻伤、多人轻微伤的严重危害后果。2001年，王某外逃出境，并多次变更居住国(地)。

为抓获王某归案，市公安局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国际执法合作，经历数月循迹追踪、辗转多国跨境作战，2018年9月11日一举将王某从柬埔寨抓获归案。2020年9月28日，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处王某死刑。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我市公安机关一举将公安部通缉后潜逃境外18年的“黑老大”王某抓获归案，充分体现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逃必追、一追到底”的坚定决心。随着王某的到案，尘封10多年的系列涉黑案件全面突破。据统计，专项斗争中，我市通过启动国际合作机制，共缉捕逃往境外黑恶逃犯31名，“六清”行动18名黑恶目标逃犯全部到案！

破网打伞

以自我革命实现自我净化

惩腐拔伞、除恶务尽。

2019年，我市公安机关在侦办李某、程某2个涉黑组织“5·30”专案中发现，原永川区公安局党委委员、刑侦支队支队长伍某等公安干警为其违法犯罪活动充当“保护伞”！

“专项斗争启动后，我们就与政法机关建立了涉黑涉恶腐败问题线索与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双向移送制度。”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对公安机关查处的涉黑涉恶团伙案，都要逐案筛查其中涉及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以及背后的“保护伞”。

随后，市纪委监委与公安机关建立协作配合机制，伍某案件由市纪委监委机关提级查办，既查明伍某本人涉嫌充当“保护伞”的违纪违法事实，又循线深挖相关人员涉黑涉恶腐败问题——

原永川区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简某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市纪委监委机关立即直查直办、采取留置措施，并在网上及时发布消息；对原永川区公安局校保支队副支队长罗某等人案件，指定异地纪检监察机关管辖，督促加强审查调查，确保查深查透。

纪法协同，推动了政法机关与纪检监察机关信息互通，确保了扫黑与破“网”打“伞”同步推进。通过严格落实“两个结合”“两个一律”“一案三查”等工作措施，一个个黑恶团伙案件进行逐案筛查、扩线深挖，如猛药去疴，让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无处遁行——

截至今年3月，我市共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308件409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88人，移送司法机关162人。

此外，我市还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坚决查处因不愿管、不敢管、不会管等造成黑恶势力坐大成势，以及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截至去年底，共问责152件501人。

强基固本

重点行业乱象得到有力整治

“什么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关键之举?”

“怎么进一步发动引导群众特别是偏远村民参与?”

……

2018年9月，长寿区263名基层党组织书记齐聚一堂，参加该区组织的“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专题培训。

“补钙强身”使基层党员干部在黑恶势力面前挺起腰杆、坚决斗争，三年来，像这样关于专项斗争的培训，在我市各区县常态化举办，共培训2.3万人次。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是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的关键。据了解，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我市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加强基层党建紧密结合起来，通过“一村一村”深入排查，倒排确定软弱涣散村党组织3320个；对拟任村干部人员实行任前筛查，清理不符合条件村干部1076人，按规定取消923名不符合条件的人员任职资格。同时，加强后备力量建设，回引在村挂职本土人才9200多名，培育储备村级后备力量2.1万名。

重点行业领域整治，也是扫黑除恶的重要战场。我市聚焦治安秩序混乱地区、黑恶问题多发行业领域、基层建设薄弱环境，加大综合治理力度，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从根本上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

冉某等人依托投资万州区的娱乐产业，涉黄并攫取非法经济利益。2019年12月3日，万州区法院一审判决，判处冉某等17人一年至二十三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娱乐行业的涉黑涉恶问题，一直是打击重点。”市扫黑办相关负责人说，为此，万州区在该案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排查黄赌问题突出区域场所，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共查处涉黄赌案件79起，行政拘留128人，刑事拘留10人，起诉41人。同时，进一步加强娱乐场所日常监管，将相关娱乐场所监管职责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人员，重点整治地区刑事立案同比下降50%以上。

据了解，三年来，我市集中开展十大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理，大力整治欺行霸市、非法集资等突出问题，健全市场准入、规范管理等机制，不断提升源头治理防范水平。专项斗争以来，共挂牌整治841个重点地区，治安环境明显改善；共打掉建筑矿产运输等黑恶团伙22个，查处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95起，全市新发非法集资案件数量连续6年下降，有效治理了行业乱象。

保障民生

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民为邦本，本固邦宁。黑恶不除，则民不安、国不宁。

城口县蓼子乡茶林村，曾是当地出名的社会治安重点挂牌整治区。2016年至2017年，该村社会治理成效不佳，相继发生两起盗窃案和一起纵火案。

“连续发案让村里人都觉得治安不好。”50岁的杨天长是茶林村一组村民，他说，那段时间他每晚睡觉前，都要检查两三次门窗是否反锁。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启动以来，我们通过强领导、重宣传、造氛围等一系列有力举措，提升该村的社会治理水平。”城口县蓼子乡政法书记张维周举例说，如，蓼子乡负责人带队联合片区派出所定期到茶林村召开院坝会，进村入户走访了解治安情况并安排派出所民警进行治安巡逻；通过张贴扫黑除恶宣传标语、海报、自创顺口溜等方式，引导村民积极参与扫黑除恶和村民自治……

很快，茶林村发案数降为“0”，社会治安良好。如今，该村不仅摘了牌，还成为了创新社会治理的典范村，群众安全感得到普遍增强。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既是‘国家行动，也是民心工程’，目的就是筑牢民生幸福底线。”市扫黑办相关负责人说，我市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基层社会治理结合起来，重点打击群众反映强烈、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和各领域突出乱象；大力推进基层治理创新，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社区乡村治理体系，加强社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联防体系建设，构建起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完善机制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三年鏖战奏响凯歌，但专项斗争的结束并不意味扫黑除恶的终结，推动扫黑除恶机制化、常态化已箭在弦上。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要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决打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让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2021年初，中办国办也印发了《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意见》。

“专项斗争圆满收官，扫黑除恶任重道远。”市扫黑办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我市将坚持边扫边治边建，建立健全举报奖励、依法惩处、防范整治、督导督办、考核评价、组织领导等六方面常态化机制，提升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和专业水平，切实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

该负责人介绍，接下来，我市将紧扣“核查、办理、反馈”，建立健全举报奖励机制，建立“线索核查两级联动”、“线下滚动排查、线上集中管理”、“3+3”线索核查等机制，推动举报线索交办、核查、督办、反馈一体化。

同时，将紧扣“打早、打小、打透”，建立健全依法惩处机制。比如，建立完善问题线索双向移送反馈、公检法“三长”签字背书、重大案件双专班、同步上案等机制，强化纪法协同；紧扣“排查、治理、监管”，建立健全防范整治机制，常态化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动态整治治安突出问题，有效整治乱点乱象。每年定期排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有力夯实基层基础。

此外，还将紧扣“难点、痛点、堵点”，建立健全督导督办机制，定期梳理扫黑除恶工作滞后地区，剖析突出问题，推重点区县整改提升；紧扣“激励、约束、惩戒”，建立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将扫黑除恶纳入平安建设暨重大风险防范年度考核体系，建立第三方民意测评机制，真正把工作评判权交给群众；紧扣“统筹、协调、联动”，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强化统筹协调，推动任务落实。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重庆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赢来捷报，并巩固发展，长效常治的新形势下，将继续直挂云帆、乘风破浪，不断深化拓展专项斗争成果，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重庆！

2021·中国武陵文旅峰会本月下旬召开

新闻发布厅

本报讯 （记者 韩毅）5月13日，2021·中国武陵文旅峰会新闻发布会在市政府新闻办召开。重庆日报记者会上获悉，2021·中国武陵文旅峰会将于本月下旬在武隆仙女山举行，届时鄂、湘、渝、黔四省市将首次联动汇聚“全球智”，举办论坛、精品线路展览、特色商品展音乐晚会等系列活动，推动武陵山片区一体化协同高质量发展。

发布会上，市文化旅游委党委书记、主任刘旗称：“这是一次高规格的学术交流会。”峰会将邀请中国旅游研究院院长戴斌、原故宫博物院院长单霁翔、国际山地旅游联盟副主席邵琪伟、清华大学教授熊澄宇等专家学者，围绕武陵山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武陵山区域山地旅游转型升级、武陵山文化旅游国际化对策研究、世界遗产与旅游发展等主题开展主旨演讲和主题对话。

峰会期间，还将举办武陵山片区精品景区及精品线路展览、武陵山片区非遗及特色商品展、武陵山片区十大精品景区和十大精品线路发布、“民族的就是世界的·武陵交响诗画”音乐晚会等系列活动。

“本次峰会还是一次区域协作的样板性会议。”刘旗称，以此次峰会为契机，湖北、湖南、重庆、贵州四省市著名景区和实力较强的营销推广公司、旅行社、旅游住宿企业等将齐聚一堂，探讨文旅合作发展的新思路，合力深入挖掘武陵山片区文旅品牌，推动武陵山片区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峰会期间，主办方还将发布武陵山文旅宣言，努力把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建设成为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人与自然和谐宜居新典范。

重庆开展共享电单车专项整治：

规划停放点位 用户违规停放将收管理费

本报讯 （记者 郭晓静 崔曜）5月13日，市城市管理局召开新闻通报会。中心城区将开展共享电单车规范发展专项整治行动，5月20日前完成共享单车停放点位的规划布点、车位施划工作。

根据整治行动要求，停车点位选择应符合“三个不”，即不阻碍行人通行、不影响公共安全、不破坏城市景观。轻轨站、公交车站、办公集中区域在总量控制的前提下，可以适当多施划部分车位，保证用户“最后一公里”的使用需求。

目前中心城区共有电单车运营企业5家，运营车辆总量约8至9万辆。其中，两江新区有4.1万辆，重庆高新区有3万辆，占中心城区总量的80%左右。

目前，中心城区共享电单车闲置停放的现象较为突出。据统计，目前我市街头上的共享电单车最高日周转率只有3次，个别运营商只有1次。针对这一情况，城市管理部门将根据区政府（管委会）统一部署，配合交通行业主管部门研究公众出行需求，因地制宜地制定车辆投放政策。

重庆高新区要求，根据每个季度的使用情况统计车辆周转率。日周转率低于5次/日的车辆停放于大型中转场进行“休眠”，发现车辆乱停乱放后企业要在15分钟内到现场规整，共享电单车超额运营数量不超过5%、不规范停放率不超过5%。

两江新区则在其直管的天宫殿、鸳鸯等8个街道辖区施划停车位，计划总量不超过2.5万个，同时辅以电子围栏技术，以此规范车辆停放，控制投放总量。

针对租车骑行人员的约束机制较为缺乏情况，天宫殿街道党工委委员、人大工委主任张德龙分享了两江新区经验：辖区内所有运营企业都会对乱停乱放的用户罚款，违规用户将被收取30元/次的车辆管理费，在未缴纳相应费用前还会被平台限制使用共享电单车。

保险业务机构地址变更公告

机构名称：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沙坪坝支公司
机构负责人：罗燕飞 **机构编码：**000093500106
原机构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石碾盘88号附1号18-1、18-3、18-7、18-8、18-9、18-16
现机构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石碾盘88号附1号18-1、18-3、18-16
成立日期：2008年07月29日
邮政编码：400030 **联系电话：**023-65472454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农业保险、其他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发证日期：2021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2021—12

根据国家和重庆市相关规定，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决定公开出让以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公开出让交易环节的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工业类

序号	宗地位置	地块规划编号	土地用途	土地出让面积(㎡)	容积率	产业类别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产出要求(万元/公顷)	出让年限	出让价款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备注
G21032	江北区唐家沱组团E分区	E04-7/06号(部分1)地块	一类工业用地	19966.4	0.7≤容积率≤1.5	金属门窗制造	≥5000	≥10000	50年	2097	420	1.环保要求详见《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港城工业园区A片区唐家沱组团E分区E04-7/06号(部分1)宗地环境管理的复函》(江北环函〔2021〕12号)。 2.开竣工时间：交地后3个月内开工，开工后2年内竣工。
G21033	沙坪坝区西永Aj组团Aj分区	Aj01-17-1/03地块	二类工业用地(标准厂房)	95427	≤2.0	/	/	/	50年	7158	1432	1.环保要求详见《重庆市沙坪坝区生态环境局关于西永Aj组团Aj分区Aj01-17-1/03地块环保要求的复函》。 2.开竣工时间：交地后3个月内开工，开工后2年内竣工。

备注：土地面积以实测为准。

二、报名期限

2021年5月14日12时－2021年6月3日12时。

三、申请人资格

申请人应具备的竞买资格要求详见竞买须知。

四、出让资料查阅、下载

申请人可在报名期限内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取出让资料(《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须知》、宗地规划条件、宗地规划附图、《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示范文本)以及其他相关文件)，也可在报名期限内登录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cqggzy.com)，进入重庆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td.cqggzy.com/)，查阅、下载出让资料。

五、报名方式和程序

本次公开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采取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方式：

(一)现场报名：申请人可于报名期限内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到指定账户，并持报名资料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报名申请。经审查通过的，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其竞买资格。

(二)网上报名：申请人可于报名期限内登录重庆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提交竞买申请，在报名期限内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提交报名资料电子档。经审查通过的，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交易方式

报名期限内只有1家申请人取得竞买资格的，采用挂牌方式出让；报名期限内有2家以上(含2家)申请人取得竞买资格的，将采用现场拍卖方式出让。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若申请人在拍卖环节均未竞价，竞买保证金最先到账的申请人将确定为竞得人，并以起拍价作为成交价。

七、竞买保证金交纳

(一)现场报名：申请人在持报名资料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报名申请前，须在报名期限内交纳保证金至指定保证金账号。

(二)网上报名：申请人在报名期限内登录重庆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并提交竞买申请后，交易系统自动生成随机保证金账号。申请人应在报名期限内交纳竞买保证金至随机保证金账号。

(三)竞买保证金可用人民币、港元、美元、欧元、新加坡币、日元支付。使用外币交纳竞买保证金的境内或境外申请人，应选择对应保证金交纳账号，并按保证金到账当日的外汇买入价等值竞买保证金的外币交入外币专用账户。采用外币或境外人民币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需提前与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确认交款方式和账号。

(四)保证金账户只接受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不接受现金或现金汇款，不得代交。

八、联系方式

(一)出让人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龙山大道339号，联系人：朱先生，联系电话：023-63878281。

(二)承办机构及联系方式

承办机构：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023-63628117。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5月14日